

淘汰種母豬維護養豬利潤

本省將自10月16日起至11月30日止，首次執行淘汰種母豬作業，以淘汰5,500頭種母豬為目標。

依據今年7月底台灣地區養豬調查結果，毛豬飼養總頭數和種母豬飼養頭數再創歷年最高紀錄。為因應目前豬源增加和豬價下跌的趨勢，並維護養豬戶合理的利潤，農委會採取淘汰種母豬措施。其中分配農會管道3,050頭，合作社管道1,320頭，養豬協會630頭，台糖公司500頭。

台灣的養豬事業在經營規

模和消費量的層面，目前均已達相當的水準。由於國內市場胃納有限，加上外銷量龐大，只要生產量超過總需要量，豬價即刻發生下跌現象。

為平衡毛豬產銷，自76年度起開始推動計畫性產銷，運用管道組織掌握豬源，並擬訂「種母豬淘汰管理制度」，以淘汰減產的方式發揮調節的功能。目前累計加入此制度的種母豬共有54,829頭，參加的農民每頭種母豬繳登記費200元，政府相對提撥800元，成立基金，現有的基金60,737,

870元。遇有生產過剩或豬價下跌，政府宣布淘汰時，由原登記參加的養豬戶配合淘汰，每頭種母豬發給補貼款1,000元，以減少不景氣時的損失。

農委會呼籲，尚未加入此制度的養豬戶可即刻申請，以維護自身產業的健全發展。已加入制度的養豬戶，請依照淘汰作業規定，踴躍配合淘汰。同時希望有意收購加工的肉品加工廠，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中華民國養豬協會及台灣糖業公司逕行接洽收購事宜。

一鄉鎮一特產 推行集團轉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輔導農民種植具有地方特色和發展潛力的特產作物，協助農民進行集團轉作，改善轉作田的生產環境和公共設施，提升產品品質與包裝水準，解決產、製、銷問題，最近核定79年度經費22,383,000元，由中央補助15,583,000元，地方配合6,800,000元。

本計畫以輔導各縣推行一鄉鎮一特產為原則，採取大規模集團栽培。計畫推廣總面積1,750公頃，包括宜蘭縣蘇澳鎮的洋香瓜，桃園縣楊梅鎮、大園鄉和龍潭鄉的牧草，新竹縣尖石鄉、關西鎮和五峰鄉的甜玉米以及竹北市的蔬菜，台中縣大甲鎮的芋頭，彰化縣田尾鄉的菊花、二林鎮的蕎麥和薏苡，南投縣埔里鎮的茭白筍，嘉義縣溪口鄉的洋香瓜，台南縣白河鎮的蓮子、麻豆鎮的萊豆

、官田鄉的菱角，屏東縣滿州鄉的牧草、長治鄉的綠竹筍，台東縣台東市和鹿野鄉的絲瓜絡，花蓮縣吉安鄉的芋頭等。

本計畫的推行重點工作如下：

一、加強改善公共設施和生產環境，輔導代耕中心，充實農業機械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二、以共同經營型態，成立生產研究班，辦理農民講習、觀摩研習會，以提高農民生產技術。

三、加強輔導農民團體與農民，辦理契約或保價運銷，並改善產品收穫後處理及包裝，以提高產品品質和競爭力。

四、輔導產地農會設置生產設備，充實加工、儲藏、運銷設施，促使產銷一元化，提高農民收益。